

关于对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9】第 443 号

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19 年 12 月 24 日，你公司披露了《控股股东签署<股权转让框架协议>暨控股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，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孙忠义、蔡晶拟将其持有你公司 29.99% 的股份协议转让给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岛国信金控”）。如本次股权转让实施完毕，你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青岛国信金控。我部对上述情况高度关注，请你公司核查并补充披露以下内容：

1、请结合青岛国信金控的股权结构及一致行动安排，说明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以及本次股权转让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与目前进展情况。

2、根据公告，孙忠义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承诺事项、孙忠义与蔡晶作为董事的其他承诺事项，尚在履行中。请对孙忠义与蔡晶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进行全面核查，并结合本次拟转让股权的股份来源，说明本次股权转让是否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。请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3、请补充说明孙忠义与蔡晶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及其他权利受限情况，本次股权转让是否已取得质权人同意、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。请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4、请说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筹划过程以及信息保密情况，并自查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5%以上股东及相关内幕知情人在前述事项披露前1个月以及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5、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2019年12月27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报广西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19年12月24日